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采购中介服务

用
户
需
求
书

项目名称：2026 年度汕尾市城区东涌镇洪流村耕地项目耕地质量评
价服务

服务类型：工程咨询服务

项目业主：汕尾市新谷智慧农业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2026 年 07 月

项目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2026 年度汕尾市城区东涌镇洪流村耕地项目耕地质量评价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尾市新谷智慧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城区财政宿舍楼 3 梯 601 号房 联系电话：18576460661 联系人：李柏樟
3	中介服务名称	土壤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须具备《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或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或“水利水电”；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项目地点：汕尾市城区 2.项目内容：（1）2026 年度汕尾市城区东涌镇洪流村耕地集中整治区项目位于东涌镇洪流村，项目建设总规模约 752 亩亩（最终以区自然资源局批复为准），建设内容包括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和生态防护工程等，建设后预计可新增耕地约 150 亩，新增水田约 250 亩（最终以省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认定为准）；（2）汕尾市东

		涌镇洪流村整治区外耕地提质改造项目位于东涌镇洪流村，项目耕地提质改造规模约 215.28 亩，将原有耕地进行提质改造，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田块整治、土壤改良、灌排体系、田间道路、生态防护等。 3.服务内容：根据《关于做好补充耕地报备入库相关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6〕357号）等文件规定，对项目区内地块开展建设前耕地质量评价工作，并通过计算分析确定相关建设指标，为规划内容提供专业技术指导，以保障项目实施后耕地质量等级不低于上一年度县（市、区）域内非农建设占用耕地质量的平均等级，支撑后续补充耕地等指标有效形成和报备入库。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汕尾市城区 2.提供服务的方式：以双方合同约定为主。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区间为 0%至 2%。 3.计价标准：按照粤国土资耕保发〔2018〕118号《广东省垦造水田项目预算编制指南（试行）》）计取；暂定耕地质量评价服务费 20.225 万元，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
8	服务时间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提交成果时限：签订合同后 15 个自然日



		内，提交正式成果报告及全套资料。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选机构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20%； 2.方案提交成果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3.项目通过市级验收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4.项目经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或财政结算审定后，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 备注：上述付款期限均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前提。
11	违约责任	1.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根据双方约定向委托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备注	1.投标方案需包含报价、公司营业执照、公司资质证书。 2.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则应当至少提前 14 个自然日书面通知对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3)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双方就变更或解除合同未达成书面协议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